

考生面试须知

一、考生必须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、笔试准考证，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参加面试，违者视为自动弃权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二、考生必须遵守面试纪律，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，影响面试。

三、考生不得穿制服或穿戴有特别标志的服装（包括饰品）参加面试。

四、严禁将手机等禁止使用和携带的设备带至候考室座位或面试考场内。如有违反，给予取消本次面试成绩及面试资格处理。

五、进入考点后禁止一切拍照行为，考生必须立即关闭手机（同时关闭闹铃），自备信封装好手机，在信封正面写上：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报考岗位代码后 3 位数，交给验证岗工作人员保管后才能进入候考室。考试结束后到考场验证岗凭身份证领回手机。

六、考生面试当天上午 6:30 前到达面试地点，7:00 考生有序进入候考室并签到，7:25 后未到达面试地点的考生不允许进入考点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，7:30 准时对面试考生进行抽签。

七、考生按抽签确定的面试序号参加面试

抽签流程：①本岗位名单第一位的考生进行岗位抽签确定岗位面试顺序。②同一岗位的考生进行抽签确定本人在同一岗位中的面试顺序。

八、面试流程

面试当天 6:30 开始，考生凭有效居民身份证及笔试准考证有序入场 → 进入考点后认真查看考场示意图，确认各候考室楼层及位置 → 迅速前往验证岗，将已关闭的手机（同时关闭闹铃），装入自备的信封（在信封正面写上：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报考岗位代码后 3 位数），有序地交给验证岗工作人员保管后才能进入面试候考室室外走廊，在候考室外的“物品放置处”放置好个人物品 → 7:00 有序进入指定候考室签到，并按要求就座 → 7:30 开始抽签确定面试序号 → 由引导员按顺序每 12 分钟引导一名考生到备课室备课 60 分钟 → 按抽签序号依次参加面试，讲课（试讲）时间为 12 分钟 →

面试结束离开考场。

九、考生在候考过程中不得随意出入候考室，因特殊情况需出入候考室的，须有候考室工作人员专人监督。

十、考生按抽签顺序由引导员带到指定的备课室领取课题进行独立备课，不得携带课本、资料等物品进入备课室。除考生在备课室撰写的材料可带到考场外，其他物品、资料一律不得带进考场。每位考生备课时间为 60 分钟，讲课（试讲）时间为 12 分钟。

十一、考生在面试时不得携带任何与面试有关的物品和资料进入面试考场，不得在考生题本上作任何标记。面试结束后，不得将题本和草稿纸带出面试考场，如有违反，给予本次面试成绩无效处理。

十二、考生在面试时，只能报自己的面试序号，不能以任何形式将本人姓名、籍贯、毕业院校、工作单位、报考单位、报考岗位等个人信息及父母情况透露给考官。凡透露本人姓名的，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；透露籍贯、毕业院校扣减 3 分；透露父母信息、报考单位、报考岗位、岗位代码等信息，扣减 5 分。

十三、考生面试结束后，不得返回考场、候考室和备课室，由引导员带离考场，到验证岗凭身份证领回通讯工具，在警戒线外等候公布面试成绩，等候期间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也可自行离开考点。

十四、考生自备矿泉水（撕掉外包装），考场不再另外提供饮用水。截止 12：00 尚未参加面试的考生将由考务组免费提供快餐。

十五、面试成绩公布。各考场面试结束后，当天在考点公告栏张贴公布面试成绩。

十六、我市教师招聘类的信息公告均发布在贵港桂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查看方式：登录网址：<http://www.guiping.gov.cn>，在首页菜单的“政府信息公开”→“法定主动公开内容”→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”→“社会公益事业”→“教育领域（教育培训）”→“教育政策与规划”栏目查看），不再另行通知。考生应自行及时上网查阅各项公告、通知、公示等事宜，因考生原因未能参加下一步招聘程序的，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。